

##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开放时间调整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关于指数熔断的相关规则，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指数熔断机制实施后公募基金行业相关配套工作安排的通知》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等规定，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拟对旗下相关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放时间进行调整：

### 一、适用基金

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20001）；

财通多策略稳健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20002）；

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原“财通保本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20003）；

中证财通中国可持续发展 100（ECPI ESG）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42）；

财通可持续发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17）；

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01001）；

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480）。

### 二、具体调整内容

当发生指数熔断且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当日均恢复交易的，本公司旗下所有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放时间均不进行调整；当发生指数熔断且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指数熔断至收盘的，不同类型基金开放时间拟将依据基金的情况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方案如下：

1、本公司旗下的基金合同投资范围中不包含指数熔断品种的其他债券型基金的开放时间不受指数熔断的影响，基金开放时间亦不受影响。

2、定期开放基金的开放时间以本公司届时公告为准。

3、除上述基金外的股票型基金（不含 ETF）、混合型基金及基金合同投资范围中包含指数熔断品种的债券型基金和其他基金拟将对开放时间进行调整：

若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发生指数熔断且指数熔断至收盘的，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办理时间截至到当日最后一次指数熔断发生时止，即对当日交易所提前停止交易时至 15:00 间提交的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投等业务申请，将无法按照当日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投等业务申请进行处理，基金管理人拟按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处理，基金管理人按下一个开放日申请处理的，投资者可于下一个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内办理撤单，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对于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因熔断规则导致收市时间不一致的，将按照孰早原则执行。认购和分红方式变更都不受上述开放时间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将在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定期更新时，对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进行更新。

### 三、重要提示：

1、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指数熔断且指数熔断至收盘的，本公司将在公司网站及时发布相关公告，说明受指数熔断影响的相关基金当日申购赎回等业务实际办理时间的变化等事项。

2、若未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指数熔断规则发生变化或其他特殊情况，本公司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时间调整方案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依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投资人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4、投资人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tfund.com](http://www.ctfund.com))了解详情。

### 风险提示：

当发生指数熔断时，本基金管理人可能延缓支付基金赎回款。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